

149 鄂政九八

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九月五日 收

事奉派為湖北省政府統計主任遵於三十五年七月二十六日

由到職函請 查照由

附 件

核 辦

本件以主
閻慶宜 編統股查四存

第一科查

王為和
華祥瑞

批 示

八 九 七

湖北省政府統計室 公函

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八月鄂政九八第 278 號
於武昌

奉

國民政府主計處三十五年五月二十三日處人字第四九七號訓

令開：「查湖北省政府統計主任倪德剛另用免職所遺統計

主任職務茲派陳鴻謨接充」等因奉此遵於三十五年七月二十

六日到職視事除呈報暨分行外相應函請

查照為荷 一二

此致

建福廳

統計主任

陳鴻謨

監印張樂書

校對歐陽鴻